中共咸宁市委老干部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主要工作任务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 (一) 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五) 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十) 2021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主要职责

- 1. 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关于老干部 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拟定实施办法,并组织贯彻落实。
- 2. 负责对各县(市、区)及市直各单位老干部工作的宏观管理、督促检查、指导协调。
- 3. 按政策规定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组织老干部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做好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协助各级党组织抓好老干部党支部建设。密切同老干部的联系,定期不定期走访慰问老干部,召开座谈会、情况通报会,组织老干部参加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做好老干部提高待遇的审批工作。
- 4. 按照政策规定督办落实全市老干部的离休费、医药费、护理费、交通费、丧葬费、抚恤等生活待遇。
- 5. 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有益老干部身心健康的文娱体育活动,丰富老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办好老年大学,加强对全市老年大学教育管理工作的指导。
- 6. 组织、引导老干部在全市两个文明建设中发挥作用,为经济建设再献余热。
- 7. 抓好局属各二级单位(市休干所、市老干部小车队、市老年大学、市老干部活动中心)的工作。
- 8. 加强调研宣传工作。制定和完善老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大力宣传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总结推广老干部工作的经验和先进事迹。
 - 9.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

局机关下设三个科室:办公室、政治待遇科、生活待遇科。咸宁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挂靠在市委老干部局。我局共有行政编制 11 名,工 勤编制 1 名。现实有行政人员 10 名,工勤人员 1 名;退休人员 10 人。

活动中心现有编制 12 人,实有在职人员 10 人,退休人员 8 人;休干所编制 13 人,实有在编人数 5 人,其中副科 1 人,工勤 3 人,以钱养事 1 人(临时工 1 人),退休共 10 人;老干部小车队编制 18 人,实有在编人数 16 人。其中:技师 11 人,事业管理九级岗 3 人,中级工 1 人,以钱养事 1 人,退休人数 6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我们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落实市委五届九次全会部署,全面推进"十四五"时期我市老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

- 1. 坚持更加注重加强教育引导工作,切实做好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工作。组织离退休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教育引导广大离退休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把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布局,深化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创建工作,优化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设置方式、活动方式等制度机制,不断拓展党组织和工作覆盖面;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党员日常管理教育。引导广大离退休干部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牢记党员身份,保持公仆本色。
- 2. 坚持更加注重发挥离退休干部的独特优势,引导激励老同志为党和人 民事业增添正能量。按照自觉自愿、量力而行的原则,组织广大离退休干部

通过理论学习、形势报告、专题辅导,讲好中国故事、传播中国声音,教育和带动子女、邻居等身边的人崇德向善,做心态阳光的"模范长辈",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作出新贡献。

- 3. 坚持更加注重做好服务保障工作,进一步完善和创新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把落实离休干部各项待遇作为重中之重,及时解决离休干部"三个机制"运行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一步健全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帮扶机制,完善帮扶方法。千方百计深入了解老同志生活中实际困难,落实好党内关怀、特困帮扶、志愿服务、社会救助等工作措施;把老干部服务管理纳入社区建设规划,不断健全完善为老服务平台,更好地满足离退休干部养老服务需求;进一步加强老干部活动场所建设,为广大离退休干部创造良好的学习活动环境,让广大离退休干部安心舒心暖心。
- 4. 坚持更加注重加强对离退休干部工作的领导,在全社会营造尊重老干部、爱护老干部、关心老干部的良好氛围。按照"老干部工作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只会加强、不会削弱"的原则,进一步完善老干部工作制度机制,把老工作摆到重要位置。进一步发挥好老干部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指导监督作用,努力营造全社会关心、各部门支持老干部工作的良好局面。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 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年老干部局及所属二级单位收入预算总额为 1451.64万元(含局机关 462.98万元、老干部活动中心 421.69万元,休干所 188.72万元,老干部小车队 378.25万元),比上年增加 67.93万元,增长 4.9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48.06万元、上年结余(转)20元、社保基金 183.58万元。增长主要原因:局机关新增2人,休干所人员减少,人员工资增加,社保缴费增加。

2021年老干部局及所属二级单位支出预算总额为 1451.64 万元(含局机关 462.98 万元、老干部活动中心 421.69 万元,休干所 188.72 万元,老干部小车队 378.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67.93 万元,增长 4.9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48.06 万元、上年结余(转)20元、社保基金 183.58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局机关新增2人,休干所人员减少,人员工资增加,社保缴费增加。

老干部局及所属二级单位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二)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须公开明细

老干部局及所属二级单位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60.22 万元 (含局机关 40.34 万元、老干部活动中心 23.65 万元,休干所 15.57 万元,老干部小车队 80.66 万元),其中:办公费 6 万元、印刷费 6.7 万元、手续费 0.1

万元、水电费 5.9 万元、邮电费 1.6 万元、差旅费 2.3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元、维修(护)费 1.2 万元、会议费 0.3 万元、培训费 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3.01 万元、劳务费 1.1 万元、工会会费 6.2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5.1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6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2.3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11.04%,比上年增加 2.62 万元,增加 1.66%。增加主要原因:局机关人员增加、休干所人员减少。

(三) "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老干部局及所属二级单位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55.31 万元(含局机关 6.26 万元、老干部活动中心 0.65 万元, 休干所 0.2 万元, 老干部小车队 48.2 万元), 占预算总额的 3.81%, 比上年减少 0.05 万元。减少原因: 合理压缩开支, 厉行节约。

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2019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万元,与2020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 3.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5 万元,下降 1.49%。下降原因: 合理压缩开支,厉行节约。

(四)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老干部局及所属二级单位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1年,我单位及所属二级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71.08万元(含局机关35.8万元、老干部活动中心66.5万元,休干所6.1万元,老干部小车队62.6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5.2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35.88万元。比上年增加55万元,增加47.38%。增加主要原因:部门结合实际工作需求将应采购经费扩大为全口径申报采购,老干部活动中心2020年度老年大学物业管理费为后期申报调整后报备,2021年

度预算将物业管理费纳入政府采购备案; 12 个老年协会开展活动涉及印刷费的需求, 本年度增加了协会印刷费额度。

(五) 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保有车辆共有 12 辆(含局机关 1 辆、老干部小车队 11 辆)。其中,应急公务用车 1 台,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1 台。本部门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与2020 年度持平。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老干部局及所属二级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七) 2021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2021 年老干部局及所属二级单位项目支出 342 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老干部局局机关 2021 年项目支出为 128 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产出指标为,质量指标:安全性,指标值为 100%,时效指标:完成及时性,指标值为 100%;效益指标为,社会效益指标:老干部满意度,指标值为 100%;可持续发展指标:适应老干部需要,指标值为不断适应;满意度指标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老干部满意度,指标值为 10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上年结余(转):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 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机关服务(项):指用于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等后勤保障服务的项目支出。
-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 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七)"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